

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惠东县委党校	财供人数	1.总数:22		2.行政(参公)		3.公益一类		4.公益二类	下属单位数	
	资金来源(收入)					资金类别(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预算安排(万元)	608.08	608.08		0		0		预算安排(万元)	608.08	540.36	67.72
实际到位(万元)	719.39	719.39		0		0		支出情况(万元)	719.39	594.15	125.24
年度任务	总目标					完成情况				未完成	
1、业务培训费	驻村改善生活环境,提升村容村貌,提升员工工作效率,改善办公环境。					按照年初计划,完成驻村任务,改善生活环境,提升村容村貌,提升员工工作效率,改善办公环境。				无	
2、物业管理费	建设美丽校园,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根据计划完成美丽校园建设,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无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说明、改进措施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23	预算编制	13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5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且未调整预算。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得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调整预算的,得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调整,项目之间且未调整预算的),得1分。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	4	4	差异率=0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提前下达率	4	4	已供预算执行情况表,请核实际情况。	反映部门是否按要求提前申请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除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资金和结转结余的体制补助等特殊项目外,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比例应达90%、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比例应达70%等。 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2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 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2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4	整体绩效目标充分体现部门职责,设置整体绩效目标的体现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 2.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3.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4.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5.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对上述5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4	绩效指标能够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目标设定的指标清晰,可以量化,部分缺少目标测算依据。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的,得1分; 3.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预算执行情况	43	资金管理	25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5.61	93.5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出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分季执行率=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该季时进度×100% 预算执行均衡性考核的资金范围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结转结余率	3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结余结转率>30%的,不得分。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2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财务合规性	4	4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指标。	1.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时间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1.5分 2.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5分;每超过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信息公开性	2	2	按规定和时间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及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1分。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及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2	按规定和时间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 2.绩效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						

		项目管理	5	项目实施程序	2	2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项目监管	3	3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资产管理	13	报送及时性	2	2	按时报送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的报送情况。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报送的,得2分;资产年报未能按时报送的扣2分,资产月报未能按时报送的,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数据质量	3	3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得3分;否则得0分。
				账务核对情况	3	3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的,得3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资产管理合规性	3	3	资产管理合规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如无,扣1分。 2.是否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1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1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固定资产合理利用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市直单位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得0分。
预算使用效益	34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3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效率性	13	重点工作完成率	5	5	1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本指标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5
				绩效目标完成率	5	5	1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5。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3	100%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3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8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对的主要指标能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实现了预期的效果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对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由评价方对照部门的支出项目进行评分。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公平性	7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2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2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民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合计						89.61			

备注:三级指标内分值为一级指标的平均值

注：绩效评价等级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其中90分及以上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0
原因
备注
本指标根据 部门决算01- 1表《财政拨 款收入支出 决算总表》 相关数据计 算
本指标根据 部门决算01- 1表《财政拨 款收入支出 决算总表》 相关数据计 算
本指标根据 部门决算报 表附表《政 府采购情况 表》相关数 据计算

部门整体自评复核考核表			
是否通过	审核情况		
否	1. 未提供人员名单，未能核实实供人数。 2. 资金校对不一致，预算安排应按照全年预算数填写，实际到位和支出情况应按照决算数填写。		
是否通过	审核情况		
否	“总目标”内容应根据申报表中的“期望达到的目标”填写。		
否	“总目标”内容应根据申报表中的“期望达到的目标”填写。		
复核得分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备注
5	已提供《三定方案》《关于批复2023年县直部门预算的通知》《2023年广东省惠州市中共惠东县委党校部门预算》《决算报表》。	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为27.12%，支出预算决算差异率为28.35%，预算决算差异率大于10%，扣1分。	本部门无转移支付，该指标分数调增1分
4.5	已提供《决算报表》。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为6.52%，扣0.5分。	本部门无转移支付，该指标分数调增1分
0	本部门无转移支付		
6	已提供《三定方案》《2023年广东省惠州市中共惠东县委党校部门预算》《县委党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饭堂标准会议纪要。		本部门无转移支付，该指标分数调增1分
6	已提供《三定方案》《2023年广东省惠州市中共惠东县委党校部门预算》《县委党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部门整体预算		本部门无转移支付，该指标分数调增1分
8.66	已提供《决算报表》。	在《决算报表》中，决算支出合计数为923.38万元，收入总计为960.09万元，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96.18%，扣0.34分。	部门无转移支付资金，“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不考核，3分调整至本指标。
3	已提供《决算报表》。	在《决算报表》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12.14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3.8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	
0	已提供《决算报表》。	在《决算报表》中，当年年末存量资金为12.14万元，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为3.82万元，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为217.48%，部门财政存量资	
2	已提供《2023年广东省惠州市中共惠东县委党校部门预算》《决算报表》。	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0元，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0元。	
4	已提供《县委党校财务制度》《惠东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部门经济科目明细账》和支出凭证。		
0	本部门无转移支付		
1	已提供《2023年广东省惠州市中共惠东县委党校部门预算》的公开截图。	未提供《2022年决算报告》的公开截图，资料提供不充分，扣1分。	
0		未提供《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公开截图，资料提供不充分，扣2分。	

2	已提供《县委党校财务制度》《惠东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项目业务管理制度》《惠东县委党校物业管理服务方案》、会议纪要。		
3	已提供《县委党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		
1	已提供国有资产月报的报送截图。	未提供国有资产年报，资料提供不充分，扣1分。	导出国有资产年报。
0		未提供《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未能核实数据情况，扣3分。	
0		未提供《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未能核实数据情况，扣3分。	
3	已提供《国有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制度》。		
0		未提供固定资产利用率相关的佐证资料，如《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资料提供不充分，扣2分。	
4	已提供《决算报表》。	根据《决算报表》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0.07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为0.07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20.3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44.62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	
5	已提供《县委党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相关的佐证资料。		
4	已提供《县委党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驻村文件、驻村工作满意调查表。	根据提供的申报表，质量指标未提供验收资料，资料提供不充分，扣1分。	
0	已提供《预算执行情况表》。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总数1个，支出进度为100%的共0个，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的完成率为0，扣3分。	
8	已提供《县委党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1. 根据提供的申报表，效益指标“提高党员干部思想觉悟性的有效率≥95%”“为党育才献策的有效率95%”未提供相关的统计数据佐证资料，扣2分。	
0		未提供相关的佐证资料，如群众信访意见、官网截图、信访办理登记表等有关群众意见反馈的资料。	
2	已提供《县委党校职工满意度调查统计表》《物业满意度调查表》《驻村工作满意调查表》《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县委党校职工满意度调查统计表》未提供原始调查表30份，《物业满意度调查表》未提供统计数据，《驻村工作满意调查表》未提供原始数	
0		未提供相关佐证依据，则认为该指标无需考核。	
复核得分	72.16	复核等级	中
<p>一、预算执行校对情况</p> <p>1. 未提供人员名单，未能核实财供人数。</p> <p>2. 资金校对不一致，预算安排应按照全年预算数填写，实际到位和支出情况应按照决算数填写。</p> <p>二、年度工作任务和总目标完成情况</p> <p>1. “总目标”内容应根据申报表中的“期望达到的目标”填写。</p>			

复核情况	<p>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根据提供的申报表，质量指标未提供验收资料，资料提供不充分。</p> <p>四、部门财务管理情况 部门已提供相关财务管理的制度文件。</p> <p>五、部门监督管理情况 1. 已提供《县委党校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p> <p>六、部门自评情况 部门已按要求提供大部分的资料。复核情况，等级为“中”。</p>
-------------	---

附件2:

单位名称		中共惠东县委党校		财供人数 1. 总数:23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预算安排(万元)		719.4		719.40	
实际到位(万元)		914.51		672.51	
年度任务		总目标			
1、业务培训费		本项目通过做上级党委的要求和县委的部署进行建设一流党校, 每年驻村2个, 本项目总投资14.1果, 驻村改善生活环境, 提升村容村貌, 增强对政策的落实。			
2、物业管理费		项目通过做购买物业管理费用事情, 建设美丽校园19496.05平方米, 本年项目总投资53.33万元达到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	13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4

预算编制 情况	23			提前下达率	4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结转结余率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预算执行情况	43	资金管理	25	财务合规性	4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项目管理	5	项目实施程序	2
				项目监管	3
				报送及时性	2

		资产管理	13	数据质量	3
				账务核对情况	3
				资产管理合规性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效率性	13
		绩效目标完成率	5		

预算使用 效益	34			项目完成 及时性	3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 环境效益	10
		公平性	7	群众信访 办理情况	3
				公众或服 务对象满 意度	4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 加减分指 标	
合计					

备注：三级指标内分值为一级指标的平均值

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单位基本情况

2. 行政（参公）	3. 公益一类	
原（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0	0	预算安排（万元） 719.39
0	242	支出情况（万元） 923.38
完成情况		
论训、培训党员领导干部， 2万元，达到了正常办公效 禁毒政策的理解，促进禁毒	按照年初计划，完成驻村任务，改善生活环境，提升村容村貌 善办公环境。	
司，物业管理区域面积 了正常办公及培训效果。	根据计划完成美丽校园建设，保障日常工作工	

指标评分表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说明、改进措施	指标说明	
5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 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 和工作要求的。部门预算资金能 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 、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专 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 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 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 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 调剂。项目之间无频繁调剂的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 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 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 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 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 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 2. 部门预算资金能 3. 专项资金编制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 5. 部门预算分配不
4	差异率=0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 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 差异率=0，本

4	已供预算执行情况表，请核实情况。	反映部门是否按要求提前申请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除自然灾害等例外，提前下达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4	整体绩效目标充分体现部门职责，设置整体绩效目标的体现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整体绩效目标 2. 整体绩效 3. 整体 4. 整体绩 5. 部门申报对上
4	绩效目标能够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目标设定的指标清晰，可以量化，部分缺少目标测算依据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 2. 绩效 3. 绩效指标 4. 绩效目标的
5.61	93.5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 其中： 分季执行率 预算执行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 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2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部门财政存量 1. 部 2. 部门财政 3. 部门财 4. 5. 部门财政存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 其中：政府采 如实 政府采购预算 并经

4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执行规范 按事项完 2. 事项支出的规定的得满分，超金的，以及其他不 3. 会计核算规 专账核算，或支出 4. 重大项目支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1. 转移支付部分 2.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
2	按规定和时间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1) 按 (2) 进行了 (4) 涉 (1) 按
2	按规定和时间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 2、绿
2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 2. 项目招投 评价#
3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各级业务主管管 检查、监控、督促 则不得分）；如被 评价#
2	按时报送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的报送情况。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 按时报送的扣2分；

3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能提供
3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
3	资产管理合规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 2. 是否挂 3. 出租、 4. 在各类巡
2	固定资产合理利用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 用率高于整
3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 2. 日常公用经
5	1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 重点工作是指
5	1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100%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划时间完成的
8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对的主要指标能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实现了预期的效果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情况，有选择地对比分析，进据部门工作的性质</p> <p>1. 部门管理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p> <p>2. 部门当年主要部门的支出项目进</p>
2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p>1. 设置了便利</p> <p>2. 当年度所有</p> <p>3. 回复意</p>
2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或对个人，一般采用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效果的满意度。或者参考群众信访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p>1. 加分项：工作获工作获得多次表彰</p> <p>2. 减分项：在国务被问责的，问责一计减</p>
89.61			

4. 公益二类			下属单位数	0
资金类别（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594.15		125.24		
550.33		373.05		
			未完成原因	
况，提升员工工作效率，改			无	
正常运转。			无	
评分标准				备注
<p>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p> <p>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p> <p>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p> <p>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1分；</p> <p>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超但连年持续超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p>				
<p>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p> <p>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p>				<p>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p>

<p>突发事件处理的资金和据实结算的体制补助等特殊项目性转移支付比例应达90%、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比例应达70%等。</p> <p>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2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p> <p>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2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p>	
<p>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p> <p>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p> <p>本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p> <p>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p> <p>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p> <p>上述5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p>	
<p>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p> <p>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p> <p>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p> <p>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p>	
<p>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p> <p>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该季序时进度×100%</p> <p>均衡性考核的资金范围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p>	
<p>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p> <p>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p> <p>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p> <p>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p> <p>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p>	<p>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p>
<p>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p> <p>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p> <p>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p> <p>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p> <p>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p> <p>是资金变动率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2分。</p>	
<p>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p> <p>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p> <p>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p> <p>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政府采购情况表》相关数据计算</p>

<p>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p> <p>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p> <p>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p> <p>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时间正式下达。</p> <p>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1.5分</p> <p>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p> <p>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5分；每超过一天扣0.5分，扣完1.5分为止，未批复的不得分。</p>	
<p>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p> <p>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p> <p>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1分。</p> <p>部门决算公开得分：</p> <p>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p>	
<p>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p> <p>绩效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p>	
<p>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1分；</p> <p>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p> <p>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p>	
<p>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整改的，得3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p> <p>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p>	
<p>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报送的，得2分；资产年报未能；资产月报未能按时报送的，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p>	

<p>①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有效、真实的说明，得3分；否则得0分。</p>	
<p>②与财务账相符的，得3分；不相符的不得分。</p>	
<p>③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如无，扣1分。 ④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1分； ⑤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1分； ⑥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1分，扣完为止。</p>	
<p>⑦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个市直单位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得0分。</p>	
<p>⑧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⑨费用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p>	<p>本指标中公用经费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统计计算，三公经费根据部门决算附表《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相关数据计算。</p>
<p>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100% ⑩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本指标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5</p>	
<p>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5。</p>	

<p>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3分；部分项目未按计，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p>	
<p>立)“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行业和领域对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能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由评价方对照行评分。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p>	
<p>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与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意见均在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p>	
<p>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用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对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p>	
<p>得上级或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法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扣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p>	